



# 16-19 世紀西方人的中國語言觀

View on the Chinese Language by 16-19 Century Westerners

張西平 (Zhang Xiping) \*

## 一、最初的認識

在「遊記漢學」時期，西方對中國的認識大多停留在物質文化和社會生活的層面上，對語言文化與思想文化的認識十分膚淺。這一時期最系統地闡述對中國文化認識的西方著作是門多薩 (J.G.de Mendoza) 的《中華大帝國史》。他把大航海以後東來的傳教士遊記加以歸納，並在第三卷專列出一章介紹了中國的語言和文字。他說：「他們沒有跟我們一樣的字母，只有用圖形書寫，同時他們要長時間，很困難地學會它，因為幾乎每個詞都有一個字。他們只用一個字表示天，他們叫做穹 (Guant)，寫作穹；國王他們叫皇帝 (Bontay)，寫作皇，繼之如地、海及其他詞莫不如此。他們一共有六千多彼此不同的字，但他們寫得很快；它是一種比口語更容易理解的語言（如希伯來語），因為每個不同的字表示的含義肯定不同，這在口語中不那麼容易區別。……令人驚奇地看到，該國人們說著各不相同的語言，可是總的說他們通過文字相互理解，用口語則不成。原因在於，一個圖形或字，對於他們說都表示一事物，儘管讀音不同。」<sup>1</sup>

門多薩在這裏講了三點：一、漢字不是拼音文字，

而是圖形文字；二、漢語書面語與口語不同；三、每個漢字表示一個事物。這些介紹都是最基本的，但較之以前系統了一些，門多薩這本書的另一個貢獻就是他第二次將漢字介紹給了歐洲。<sup>2</sup>

門多薩的書 1588 年首版於羅馬，因此這段關於中國文字的記載很可能摘錄於 1577 年塞維利亞出版的《葡萄牙人到東方各王國及省份遠航及有關中華帝國的消息》，在這本書中出現了「穹」「皇」的漢字。根據現在學者考察歐洲書籍中最早出現的漢字是 1570 年，在耶穌會士於科英布拉出版的書信集中。

耶穌會入華以後，西方對中國文字的認識大大進步了。曾德昭 (Alvare de Semedo, 1585-1685) 的《大中國志》是耶穌會入華以後最早在西方出版的關於中國的書籍，由於曾德昭在中國生活多年，又親身經歷了南京教案，因而對中國語言文字的認識要比門多薩大大前進了一步。這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第一，對漢語文字的介紹。曾德昭說：「他們使用的字，看來跟他們民族本身一樣古老，因為據他們史書的記載，文字的創造，迄至 1640 年我寫出這本書時，已有 3700 年之久。我敢大膽地說，這是中國最了不起的事……。」<sup>3</sup>他認為中國的文字共有六萬個之多，還有大小各類字典供人們查閱多種生字、難字。

\* 作者係北京外國語大學海外漢學研究中心教授。

1 (西班牙)門多薩著，何高濟譯，《中華大帝國史》，頁 111-112，中華書局，1998 年。

2 貝爾納爾迪諾·德·埃斯卡蘭特，《遠航記》，載澳門《文化雜誌》1997 年第 31 期，《16-17 世紀伊比利亞文學視野裏的中國景觀》，頁 91。史景遷認為門多薩把「堯」(Yao)寫成了“Vitei”，這主要是他使用了來自馬尼拉的中國僑民的語言材料，這說明「當時西方人所得到的漢文名稱全是混亂不清的。」見《文化類型與文化利用》，頁 21，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 年。吳孟雪，《明代漢學史》，頁 120，東方出版社，2000 年。

3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 40，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



尤其可貴的是曾德昭對中國文字的象形特點和造字規律做了初步的探討。他說：「字的創造者，據說是他們最早的一位帝王：伏羲。開始字數極少，很簡單，從某種意義上說，像他們要表達的事物。如讀作 Gè（日）的字，意為太陽，寫成一個圓圈，中間有一橫道。後來形狀變化，把圓圈變成方形，中間仍有一橫，仍表示太陽。……他們只用九個筆畫構成所有眾多的字。但因這些筆畫對於如此多的事物仍不可多用，他們把筆畫，或想個有意義的字組合在一起，用這個法子創造新的不同的字，賦予另外的涵義。」<sup>4</sup>

「依類象形」是原始漢字的基本特徵，到許慎的《說文解字》時，漢字學才有了理解性的概括。「中國的文字學，字典學真正成為獨立的學科，是從許慎開始的。許慎是第一個編纂漢字字典的人，也是第一個從理論上闡明文字重大意義的人。」<sup>5</sup>曾德昭並未提到《說文解字》，但大體介紹了漢字造字的幾種方法，如他舉的「日」字是：「六書」中的「象形」。他說的在「十」下面加一橫成「土」，上面加一橫成「王」，加一點成「玉」，<sup>6</sup>這實際上講的是「六書」中的「指事」，即「從全體中指出部分，靠一個標志點來會出該處之意。」<sup>7</sup>

曾德昭所說的「表示任何樹木的字，要和『木』字結合，有如表示任何金屬的字，也要和『金』字結合，如鐵、銅、鋼等。這類結合是必然的規律。」<sup>8</sup>這指的是「六書」中的「形聲」。

此外，曾德昭還介紹了漢字的三種書寫形式，即「古文」，指印璽上的形式；「行書」，指通用文獻和印刷的形式；「楊白」（Taipie），指僅用於告示等的書寫形式。<sup>9</sup>

第二，對漢語辭彙和語音的介紹。他說：「漢字字體之多超過其他語言，但使用的辭彙不多，因此並不豐富，總的說不超過328個詞，辭彙則有1228個（它們除了音調和氣音不同外，實際相似。所有的字幾乎都以母音結尾，有幾個不以母音結尾的，要麼以 M，要麼以 N 結尾）」<sup>10</sup>這裏曾德昭所說的328個詞，1228個語彙不知出自何處，但他對漢字發音以母音結尾的判斷大體正確。中國古代音韻學受佛教傳入後的梵語影響，《切韻》有193韻，其中舒聲韻母91個，入聲韻母49個，韻母共有140個，當代中國語言學家認為「中國最早的語言研究也是區別字音，使用的方法是反切與分韻。當聲母歸納以後，研究的視野立刻擴大到整個音系，利用『等』審音，研究聲韻的組合與分布，展示出漢語的所有音節，這種研究與表述，……其基本精神與西方現代音位學的理论完全一致。總而言之，西方新興的僅有100年歷史的音位理論，在西元1000年前後的古代中國就已經系統利用。」<sup>11</sup>

第三，對漢語語法的介紹，曾德昭認為漢語中「動詞和名詞均無語尾變化，……有時動詞充當名詞，名詞充當動詞，必要時也充當副詞。」中國古代語法研究主要集中於虛詞研究，<sup>12</sup>真正的語法體系研究始於馬建忠1898年出版的《馬氏文通》，曾德昭這裏只是極其簡要地介紹了中國語法的特徵。

另外，他還從比較語言學的角度說明中國辭彙的豐富性，如他說在西方表示拿一個東西時，只能用「拿」字，而在中文中「每個有動詞涵義的詞，也表示動作，例如，捏（Nien）用兩根手指；抓（Tzo）用所有指頭；垂（chui），整個手朝下；托（Toie），整只手連指頭都朝上。」顯然，在對中國文字語言的介紹上，曾

4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40-41。

5 何九盈，《中國古代語言學史》，頁65，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

6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41。

7 鄭慧生著，《中國文字的發展》，頁239，河南人民出版社，1996年。

8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41。

9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41。

10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39。

11 李葆嘉，《當代中國音韻學》，頁87，廣東教育出版社，1998年。

12 何九盈，《中國古代語言學史》，第5章。



德昭邁出了實質性步伐，他大大超過了他的前人，他應是第一個比較詳細地介紹中國語言文字的西方人。<sup>13</sup>

在17世紀出版的有關介紹中國的書籍中，德國耶穌會士基歇爾（Athanasias kircher, 1602-1680）的《中國圖說》（*China Illustrata*）是對中國語言介紹比較集中的一本書，也是對歐洲的早期中國語言觀產生重要影響的一部著作。這部書在推動西方早期對中國語言的認識上有兩大貢獻。

第一，首次在歐洲公布了漢字和拉丁文發音對照表。當時入華教士為學習中國語言，學習中文發音開始編制一些用羅馬字母拼讀漢字的書，從早期的《葡漢辭典》到以後成系統的《西儒耳目資》都是這種努力的表現。

但在歐洲，人們沒有同中國人語言交流的迫切感，因此對這個問題不像入華傳教士那麼迫切。第一次在歐洲本土對中文發音系統研究的是基歇爾。

這就是基歇爾在《中國圖說》中公布了波蘭入華耶穌會士葡彌格（Michel Boym, 1612-1659）對《大秦景教碑》碑文所做的注音和解釋。葡彌格實際上是把這個碑文編成了一個拉漢對照的發音辭典，對每一個字都注了音，標了調。如：

大（Tá）；秦（cyn）；景（kim）；教（kiaó）；流（Lieü）；行（tlin）；中（chūm）；國（kuě）；碑（Poeÿ）

葡彌格詳細地研究了中國發音的五種音調，第一個調為「^」，用拖長的均勻的音調發音；第二個音調「-」，它的發音明亮而均勻；第三音調「`」，相當於音符“Mi”，這意味著高音；第四個音調「´」，相當於音符“Fa”，它意味著「高音的下落」；第五個音調「ˇ」，相當於音符“Sou”，這意味著「急促聲」。<sup>14</sup>

另外，葡彌格還用拉丁文逐字解釋了碑文中的每一個字的字義。

這個發音辭典和字的解釋雖是葡彌格所做，但是經基歇爾整理後在《中國圖說》上發表的，也正因此這本書在歐洲產生了重大的影響，首次使歐洲人對中文文字

的發音和詞義有了一個初步的認識。

第二，首次公布了中國各類文字圖形。上面提到無論是1570年在耶穌會士的書信集中所出現的漢字，還是1585年在門多薩《中華大帝國史》中所出現的中文字都是一、二個字，而只有在基歇爾的《中國圖說》中才公布了大量的中文漢字。他認為中國在古代共有16種文字類型，它們分別是：

- 1.龍書，是對蛇和龍的摹仿，創立者是伏羲。
- 2.農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農業，所有的字都是和農業聯繫在一起的，創立者是黃帝。
- 3.鳥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美麗的鳥的翅膀，遠古的夏后是這種文字的創立者。
- 4.蟲書，這些文字來自蠕蟲和牡蠣，古代的國王 chuen ki 是創立者。
- 5.根書，這些文字類型來源於植物的根。
- 6.鳥翼書，這些文字類型來源於鳥的翅膀。
- 7.龜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於龜和甲魚類動物。
- 8.孔雀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於孔雀和鳥。
- 9.草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於草類和樹枝。
- 10.牌匾書，這些文字類型作為牌匾上的記錄而構成。
- 11.星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星星和星體。
- 12.敕令書，這些文字來自於帝王的各種敕令、恩典中的文字。
- 13.不知名稱，但這些文字顯示了寂靜、快樂、知識。
- 14.不知名稱，無來源的文字。
- 15.魚書，這些文字類型來自於魚。
- 16.無法解讀，也無法構思出來。

基歇爾從哪兒弄到了這些圖形文字？當代研究者認為在基歇爾公布的16種文字中有4種可以在《字法門》中發現，其餘的則全部取自中國的一本叫《萬寶全書》的書，這本書現藏於巴黎國家圖書館，全書共8卷38章，其中八章專門討論了中國文字的書寫，該書的第17-23章介紹了中國的書法，印章。所以，已故的丹麥

13 計翔翔，《十七世紀中期漢學著作研究》，頁129-149，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這本書是近年來對西方早期漢學研究最為深入的一本。

14 《中國圖說》，英文版，頁10。



學者龍伯格認為「基歇爾的 *Dediquis Aegyptialis* 和 *China Illustrata* 兩本書中所公布的中國文字，包括葡彌格給基歇爾的字都來自《萬寶全書》。」<sup>15</sup>

儘管基歇爾的書錯誤很多，但它圖文並茂的形式，生動有趣的介紹，卻給歐洲展開了一幅東方神奇的圖畫，使該書成為推動18世紀歐洲「中國熱」的重要著作之一，在這本書出版後不久，「中國問題很快成了一種時尚」。<sup>16</sup>

## 二、普遍語言學運動

大航海以後，世界的整體圖像開始形成，「因為整個世界第一次具備了完整的交通網絡。」<sup>17</sup>面對諸多不同特性的文化，西方文化的單一性、唯一性受到了衝擊，在語言學上就表現為如何去解釋和說明如此眾多的語言和文字，尤其是如何解釋比歐洲文化和文字還要古老的中國文化和中國語言與文字。正是在這種背景下在歐洲的語言學研究中出現了一種追求「普遍語言學」的傾向。這個運動沿著兩個方向發展。

首先，普遍語言學的產生有其神學背景。在《聖經》的《創世紀》第11章第1節中有關於耶和華看到人們修建巴貝耳（Babel）塔而混亂了人們語言的記載，《聖經》中說：「當時全世界只有一種語言和一樣的話。當人們由東方遷移的時候，在史納爾地方找到了一塊平原，就在那裏住下了，他們彼此說：『來，我們做磚，用火燒透』。他們遂拿磚當石，拿瀝青代灰泥。然後彼此說：『來，讓我們建造一城一塔，塔頂摩天，好給我們作紀念，免得我們在全地面上分散了。』上主遂下事，要看看世人所造的城和塔。上主說：『看他們都是一個民族，都說一樣的話。他們如今就開始做這件事；以後所想做的，就沒有不成功的了。來我們下去，混亂他們語言，使他們彼此語言不通。』於是上主將他

們分散到全地面，他們遂停止建造那城，爲此人稱那地爲『巴貝耳』，因爲上主在那裏混亂了全地的語言，且從那裏將他們分散到全地面。」<sup>18</sup>

這樣人類原初統一的語言是什麼？人們始終不知。耶穌會入華以後，陸續向歐洲發回了關於中國的報導。中國悠久的歷史使入華耶穌會士十分爲難，因爲中國的歷史要早於《聖經》所記載的歷史。這樣他們處於兩難的境地，一方面要遵守《聖經》的歷史觀，另一方面又要肯定在中國傳教的必要性及其歷史的無可懷疑性。入華耶穌會士中不少人從衛匡國開始到以後的白晉、傅聖澤都採取了一種「索隱派」（figurism）的立場，即將中國人說成大洪水後諾亞第三個兒子的後代，這樣似乎可以把這種矛盾統一起來。<sup>19</sup>

這種歷史觀在語言觀上的表現就是把中國語言說成原初古老的語言，曾德昭在《大中國志》中介紹中國語言時就說：「中國使用的語言是很古老的，許多人認爲它是巴比倫塔的72種之一。他們的書籍至少證明，這種語言的使用已超過3700年」。<sup>20</sup>

基歇爾在《中國圖說》中把中國人說成諾亞的後代，中國文字受到了埃及楔形文字的影響。這種觀點實際上是認爲中文源於埃及古老的文字。

17-18歐洲世紀關於中國語言和文字影響最大的既不是基歇爾，也不是曾德昭，而是英國人約翰·韋伯（John Webb），他寫了《論中華帝國之語言可能即爲原始之語言之歷史論文》（*An Historical Essay Endeavoring a Probability that the Language of the Empire of China is the Primitive Language*）。韋伯從未到過中國，但他讀到了當時歐洲出版的一些有關中國的書籍，如曾德昭的《大中國志》，衛匡國的《中國上古史》，金尼閣的《中國傳教史》，基歇爾的《中國圖說》等書籍，他從這些書籍中獲得了一些關於中國語言的材料和有關中國文化的報導，從而使他的理論觀點受到了這些書的影

15 Mr.D.E.Mungello, *Sino-Western Cultural Relations Journal*, p5, 1983.

16 艾田蒲著，錢林森等譯，《中國之歐洲》，頁30，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

17 史景遷著，廖世奇等譯，《文化類同文化利用》，頁19，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

18 此譯文引自中國天主教教團二區香港思高聖經學會1968年譯本，頁20-22。

19 Davide E.Mungello, *Curious Land: Jesuit Accommod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Sinology*, p103-104, stuttgart, 1985.

20 曾德昭著，何高濟譯，《大中國志》，頁39，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響。

他認為中文所以被認為是人類最初的語言，是因為中國有著最古老的歷史。他說，在衛匡國的《中國上古史》中，衛匡國列出了一個中國年表，儘管朝代變更，帝王輪替，方言各不相同，但文字卻一直是相同的，<sup>21</sup>而從年代學上考證，中國年表上記載的時間是在大洪水之前，這樣他得出結論：

「在大洪水以前，在上帝亂了人類語言之前，自從他們作為一個民族存在，他們的書面語言就一直未變地被保留在他們的古書之中，沒有詞根的變化，也沒有像歐洲語言那樣的時態性、數、格等無窮的變化。」<sup>22</sup>談到中文的特點時他說：

第一、因其具有普遍性，中文的適用範圍廣大。從時間上來說，韋伯認為中文從古到今被一個民族使用是不可思議的；從空間上來說，中文在如此大的地域中被廣泛使用，更是神奇的。不論中國，還是它的鄰國都在使用漢字，漢字的普遍性是任何歐洲語言所不可比擬的。

第二、中文表達典雅，它保持人類原始語言的那種古樸、無邪、莊重的特點，而不像希伯來語中有那麼多猥褻的辭彙。

第三、中文最有力地證明了神的存在，因為它在基督誕生以前就預言基督的存在。

第四、中文表達的簡潔。這種簡潔性有時使它模稜兩可，但簡潔性卻是原始語言的一大特徵。

這種文字一直未變，並且純正地保留著，只有這樣這種文字才能在整個龐大的中華帝國中理解。由此我們可以得出結論，中華帝國的母語或自然語言（Mother or Natural Language）一直保留著其古老的純潔性而沒有任何變化。<sup>23</sup>

把中文說成《聖經》中所講的人類建巴貝耳塔的原

始語言，韋伯的證據並不足，但當英國人正在和荷蘭人爭奪海上貿易權時，韋伯告訴英國人，亞當在天堂上的語言肯定不是荷蘭語，這一定使英國人非常高興。<sup>24</sup>儘管韋伯的結論是站不住腳的，但他根據僅有的文獻所概括出來的中文的六大特點還是有其學術價值的。

韋伯說：「現在，我們要將一種語言稱為第一或最初的（Primier）的語言，那麼，簡潔性是作為最初語言所應具有的最根本的條件。加之我們上面講的實用性、典雅性、普遍性、簡易性、古老性的特徵，那麼我們完全可以判斷：中華帝國的語言是原始語言。」<sup>25</sup>

今天看來韋伯的有些觀點是可笑的，但有些觀點至今仍有啟發意義。在西方語言學歷史上韋伯是最早進行中西比較語言學研究的人，從他的研究中我們可以體會到當時中國語言文字對歐洲語言和文化的衝擊。

其實，持這種觀點的也並非韋伯一人，荷蘭一位名為菲利普·馬松（Phillippe Masson）的牧師曾編寫了一部《荷漢字典》。他就認為中國是一個最古老的民族，因而用漢語去讀希伯來的《聖經》一定是最適合的。他憑藉這部辭典，對《聖經》做了驚人的解釋，認為「以色列人在沙漠中所獲得的神賜食物『嗎哪』（manna）與漢語的『饅頭』源出一詞。他還對《創世紀》中的一段話『到達思羅（shiloh）之前節仗和立法者都將與猶大同在，眾人將擁聚在他身邊』進行解釋說希伯來語的『思羅』與漢語的『時樂』也是一個意思，可以用以描述彌賽亞，也可以用它來解釋《路加福音》中的『看哪，吾賜汝福音，亦賜眾福音。』」<sup>26</sup>

思路和約翰·韋伯完全一致，這說明當時歐洲走出中世紀神學語言論的艱難。

其次，普遍語言學的產生有其學術背景。17世紀追求普遍語言學的第一個人物是 Francis Bacon（1561-1625），他試圖尋求語言和事物之間的本質聯

21 John webb, *Historical Essay Endeavoring a Probability That the Language of the Empire of China is the Primitive Language*, p177, London, 1669.

22 同上。

23 同上，頁189-190。

24 安田朴著，耿升譯，《中國文化西傳歐洲史》，頁396，商務印書館，2000年。

25 John webb, *Historical Essay Endeavoring a Probability That the Language of the Empire of China is the Primitive Language*, p209, London, 1669.

26 閻純德主編，《漢學研究》第二集，頁4-5，和平出版社，1997年。



繫，探索書寫符號和事物之間的聯繫。普遍性的語言不能僅僅是一種習慣，而應當基於對事物本性的認識。他在《學習的前提》（*Advancement of Learning*）中說：「在中國和中國周圍的一些王國中，寫作中的書寫符號是真正的，也就是說這些符號代表的既不是字母也不是詞，而是事物或概念。」<sup>27</sup>

據研究 Bacon 是讀過有關介紹中國語言的書的，如門多薩的書，這些書對他產生了深刻的印象。1615年經金尼閣改寫的利瑪竇的《中國傳教史》在歐洲出版，書中所介紹中國各地方言不同，發音完全不一樣，但却書寫相同，同時中國文字在日本、朝鮮等國也被採用。這些材料都極大地推動了普遍語言學的發展，他們發現「中文的書寫是和作為一種普遍的語言有關係的，因為中文的書寫符號能與事物相關，因而使這種語言成為真正的語言。」<sup>28</sup>歐洲人對普遍語言的這種理解是其走出地中海以後，發現世界各地的語言不盡相同，同一事物的語言符號發音迥然不同，從而促使他們去思考語言和事物之間的關係。而中國文字的表意特徵更是「極大地影響了17世紀歐洲對於普遍語言學的研究。」<sup>29</sup>

德國著名學者萊布尼茨（Georg Wilhelm Leibniz）是當時歐洲學術界普遍語言學的熱情支持者和探索者，萊布尼茨對中文的興趣和關心是同他對整個中國文化的關心聯繫在一起的。萊布尼茨當時是歐洲文化精英中對中國最關心的人之一，他不僅著書，編書，還直接與在華的耶穌會士建立了通信聯繫，從而使他成為當時歐洲最瞭解中國的學者之一。<sup>30</sup>

他通過基歇爾等人的書對中國的語言和文字有所瞭解，當時德國的學者米勒（Probst Müller）說自己編寫了一本《漢字解答》可以找到識別漢字的秘密，從而引起了萊布尼茨極大的興趣，他曾親自給米勒寫信，一口氣提了14個問題，他在信中說：

「我試圖得知：第一，這部詞典是否準確無誤，人們是否能夠像讀我們的 a、b、c 字母或數位一樣去讀它，或者是否有必要偶爾加一點解釋，就像有時加示意圖的情況那樣。第二，眾所周知，由於中國的文字不是表示話語，而是表示『東西』、『事物』的，因此我想知道，『漢字』是否總是按照事物的性質創造的。第三，是否所有文字都可以回溯到一些確定的元素或基本的字母，是否從組合中還能形成其他的漢字。第四，人們是否把不可見的事物借助於同有形的、可見的事物的比較帶到某種確定的形式之中。第五，中國文字是否全部通過人天生成的，且隨著時間的演進不斷增長，甚至是不斷改變的。第六，中國人的語言是否像一些人那樣，也是通過人創造的，以致人們可以找到理解這種語言的某種確定的秘訣。第七，米勒先生是否認為中國人自己不知道他們文字的秘訣。第八，米勒先生是否認為這種文字可以順利地、有用地引入歐洲。第九，創造出這種文字的那些人是否理解了事物的性質，並且從理性精通。第十，表示如動物、野草、岩石這些天然事物的漢字是否同這些事物的特性有關，以便某個字同其他字能有所區別。第十一，人們是否能夠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從漢字學習到它的含義。第十二，擁有解釋中國文字的詞典並借助它工作的人是否可以懂得用漢字寫成的關於某些主題內容的全部文字。第十三，擁有這部詞典的人是否也能用中文寫點什麼，並且使有文化的中國人能夠讀懂和理解。第十四，如果人們想根據這本詞典向不同的中國人告訴一些用我們的語言寫成，用漢字逐字注音的事情（例如，一樁祈禱的「主禱文」），那麼，人們是否可以充分瞭解所涉及的相同內容。」<sup>31</sup>

從這14個問題可以看出萊布尼茨對漢字的關心是同當時的普遍語言學思潮相關的，應該說萊布尼茨在中國語言文字上表現出了極大的敏銳性，他雖然受到了基

27 Francis Bacon, *The Advancement of Learning and New Atlantis*. Arthur Johnston, ed. (Oxford, 1974) book 2, XVI.2, p131. 轉引自 David E. Mungello, *Curious Land: Jesuit Accommod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Sinology*, p184, Stuttgart, 1985.

28 David E. Mungello, *Curious Land: Jesuit Accommod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Sinology*, p185, Stuttgart, 1985.

29 同上。

30 參閱秦家懿編譯，《德國哲學家論中國》，三聯出版社，1993年。

（美）孟德衛著，張學智譯，《萊布尼茨和儒學》，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年；樓宇烈、張西平主編，《中外哲學交流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李文潮編，《萊布尼茨與中國》，科學出版社，2002年。

31 安文鑄等編譯，《萊布尼茨和中國》，頁126-127，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年。



歇爾等人所提供的材料的影響，但並不為其所左右，他的中國語言觀中以下兩點應以注意：

第一，萊布尼茨並未從《聖經》的角度去理解中國語言，雖然他對普通語言學的追求有宗教因素，因他在宗教上一直試圖使天主教和基督新教和解，而尋求一種世界語言則是這種宗教和解在語言上的表現。但萊布尼茨「拒絕把漢文方塊字視為埃及象形文字衍出的一種文字。」<sup>32</sup>他更多的是從理性、從語言學角度來討論中國語言的，他可能思忖「漢語是否為世界上的一種最佳語言」。

第二，萊布尼茨注意到漢字的一些基本表意特性。漢字和埃及楔形文字都是象形字，(hieroglyphic)，其特點是語言符號「是傳統的和真實的圖畫，有好些的確指示所代表的實物名稱。」<sup>33</sup>從傳統比較文字說來說，漢字主要為表意文字(ideographic writing)，以同印歐語言文字中的表音文字相區別。但近幾十年來無論國內還是國外，對這種說法都提出了糾正。有人主張漢字在早期基本上是使用意符和音符的一種文字體系，後期成為意符音符記號文字，即漢字並不是純粹的表意文字。<sup>34</sup>有的人認為它是「表詞文字或言詞文字(word-writing或logographi writing)」<sup>35</sup>但這些新的看法並不否認漢字的表意特徵，而是指出漢字不能僅僅用表意特徵來表示。從漢字的形成來看，許慎在《說文解字》中所提出的造字原則，「六書理論」象形、指事、會意都是從詞的意義上聯繫來講的，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漢字是表意文字。同一形符的字在意義上有聯繫……。」<sup>36</sup>

萊布尼茨在讀到有限的漢字的情況下已察覺到漢字的表意特徵，他說漢字是表示「東西」、「事物」的，並問像動物、野草、岩石這些表天然事物的文字是否同事物的特徵有關。這些問題都是從「象形文字」角度來看漢字的，以期探究漢字的表意功能。從圖像到文字符號還是一個很複雜的過程，並非一蹴而就，但漢語中的

許多獨體字在其初期確是表示事物的，如用⊙表示太陽。萊氏的過人之處在於他有了一個正確思考問題的方向。

有些抽象的字怎麼表示呢？萊布尼茨不知道許慎在《說文解字》中已解決了這個問題，但他的這個問題卻是深刻的。

後來他在一封通信中曾繼續思考這一問題，他說：「很明顯，它在開始時是對事物的真實寫照。但後來為了簡化和沖淡這種文字，他們僅僅保留了象形文字中的幾種筆畫，用這些字組成了一些複合字以指其他事物，其中很大一部分事物是不可能用文字表達出來的。因此而令人難以覺察地出現了現在通用的這些方塊字。」<sup>37</sup>

這裏實際上已講到了漢字的一些構字原則，講到了筆畫。在18世紀的歐洲，萊布尼茨所讀到的漢字十分有限，他能做出這樣的猜測，足以表現了他的語言才能。

萊布尼茨後因讀到一些傳教士關於中國語言在發音上的多樣性的論述和介紹，如李明在《中國現狀新志》中認為「漢語與現代世界上流行的任何語言都沒有任何相似之處，無論是在講話的發音、文字的語音還是在思想的表達方面都沒有共同之處。」<sup>38</sup>這些論述最終影響了萊布尼茨對中文的進一步研究，但萊布尼茨在中國語言上的思考是歐洲18世紀中國語言觀演進中最重要的的一個環節。

### 三、走近彼岸

隨著對中國認識的深入，西方世界進而在中國語言觀上也逐漸擺脫了宗教觀念和尋求普通語言學兩個方面的影響。尤其是入華的傳教士，無論是早期的天主教傳教士，還是1840年以後的新教傳教士由於他們身處中國境內，更為直接地接觸了語言環境，對中國的語言的

32 艾田蒲著，耿升譯，《中國文化西傳歐洲史》，頁399，398，商務印書館，2000。

33 (美)布龍菲爾德著，袁家驊等譯，《語言論》，頁358，商務印書館，1997年。

34 裘錫圭，《漢字的性質》，見《裘錫圭自選集》，大象出版社，1994年。

35 (美)布龍菲爾德著，袁家驊等譯，《語言論》，頁360，商務印書館，1997年。

36 何九盈，《中國古代語言學史》，頁62，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

37 安田蒲著，耿升譯，《中國文化西傳歐洲史》，頁399。

38 安田蒲著，耿升譯，《中國文化西傳歐洲史》，頁406。

感受更為真實，並且由於他們和中國文人的廣泛接觸，從而較快地提高了語言水平，使西方傳教士對中國語言文字的認識逐步深入，不斷提高。與此同時，由於入華傳教士的中文水平的提高，他們所寄回歐洲的材料質量也在提高，對中國語言的解釋也在變化，從而又影響了在歐洲本土對中國語言感興趣的學者，使他們的認識水平也隨之提高。

1. 杜赫德 (Jean-Baptiste Du Halde) 《中華帝國全志》中的中國語言觀。

入華耶穌會士從中國向歐洲寫回了一系列的信和書，從而促成了歐洲18世紀的「中國熱」，在這些書中最有影響的是《耶穌會士中國書簡集》、《中華帝國全志》、《中國雜纂》，這些書被稱為西方漢學的三大名著及「法國古漢學的不朽著作。」<sup>39</sup>

其中杜赫德的《中華帝國全志》影響尤為廣大，被譯成了多種文字，雖然杜赫德本人從未到過中國，但他把入華耶穌會士從中國所寄來的有關中國的材料經過加工，編輯成一本條理清晰，資料豐富的煌煌大作。<sup>40</sup>這本書很快被譯成了各種歐洲文字。<sup>41</sup>

這裏所以把《中華帝國全志》中的中國語言觀作為這一時期西方人對中國語言認識的代表性論述，是因為這些論述代表了當時入華耶穌會士對中國語言認識的整體水平，它所討論的問題所達到的認識程度已遠遠超過了曾德昭的《大中國志》、利瑪竇的《中國傳教史》等個別性著作中論述中國語言的水平。我們從以下幾個方面對《中華帝國全志》中的中國語言觀做簡要介紹。

第一，對漢語特性的認識。

杜赫德認為漢語和歐洲語言的最大區別是漢語不是字母組成的文字，而歐洲各種語言都是由一定基本字母

所構成的文字。那麼漢字的構成特點是什麼呢？杜赫德認為所有漢字都是由六種筆畫所組成的。

這兩個特點杜赫德抓得是比較準的，他甚至空發奇想，認為歐洲文字也可以分為6個或7個筆畫。

他認為中文有兩種語言形式「第一種是為普通民眾所說，並依據各省的方言來發音的語言，第二種是官方語言 (Mandarin language)，類似於拉丁語在歐洲所處的領導地位」。<sup>42</sup>這實際指出了方言與官話這兩種語言形式，應該注意的是他明確指出這種曼達林語，即當時的中國官話，實質是「江南省 (kiang nan) 人在朝中所講的話，以後逐步流傳於其他省的達官貴人之中……以後被傳入帝國的多個省份，這給帝國的統治帶來了很大的便利。」<sup>43</sup>

從歷史語言學的角度來看，杜赫德所提供的這一資訊是很重要的，因為他的書畢竟是在18世紀出版，材料來自中國內地的耶穌會士。這個觀點為我們考證明代官話提供了重要依據，當代學者也分別依據當時在華耶穌會士的著作從不同的角度證明明代官話以南京話為基礎，從而反證杜赫德這一記載的重要性。<sup>44</sup>

第二，對漢語語音的介紹。用羅馬字母拼寫漢字是入華耶穌會士一直努力所做之事，杜赫德將傳教士信中有關漢語發音的內容做了歸納。他認為漢語的發音和歐洲人的發音方式是不同的，漢語在發音時是上齒突出，下齒後縮，而一般西方語言發音時是上下齒都向前突出。他說：「如果將所有漢字的發音用歐洲字母來表示的話是以下面5個母音為結尾的：即 a、e、i、o、u。這5個母音有時單獨加上個“n”，即 an、en、in、on、un，有時跟上輔音成爲 ang、eng、ing、ong、ung。漢語中的前面字母的發音同歐洲語言中的字母發音大體是相同

39 戴仁編，耿升譯，《法國當代中國學》頁15，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

40 這本書全名應為《中華帝國并華領韃靼之地理的歷史的年代記的政治的論述》(Description géographique, historique, chronologique, politique et physique de L'Empire de la Chine et de la Tartarie chinoise.)

41 我這裏所用的是由瓦茨 (J. Watts) 1736年所譯的四卷本的英文本，書名為：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Containing a Geographical, Historical, chronological, Political and Physical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Chinese-Tartary, Korea and Tibet. 1736, London.

42 P. Du Halde,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p389, 1736, London.

43 P. Du Halde,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p390, 1736, London.

44 魯國堯，《明代官話及其基礎方言問題——讀利瑪竇中國札記》，《南京大學學報》1995年第4期；楊福綿，《羅明堅、利瑪竇〈葡漢辭典〉所記錄的明代官話》，《中國語言學報》1995年第5期。



的。」<sup>45</sup>這個概括顯然是對利瑪竇等人介紹的一個歸納。因為利瑪竇等人已明確指出，所有中國的字無一例外都是單音字，並說中國人「運用重音和聲調來解決我稱之為含意不清或模稜兩可的困難問題。一共有五種不同的聲調或變音，非常難於掌握，區別很小而不易領會。他們用這些不同的聲調和變音來彌補他們的缺乏清晰的聲音或語調；因而在我們只具有一種明確含義的一個單音節，在他們就至少具有五個不同的意義，並且彼此由於發音時的聲調不同而可能相去有如南極和北極。」<sup>46</sup>

但杜赫德的分析更為細緻和深入，他逐一的將5個母音或以n結尾的漢字的發音特點加以說明，指出其特點和難點。例如他認為以"E"結尾的漢字發音有三、四種不同的發音情況。一種：e呈陽性，如中文「王國」這個詞 Coué [coud]，中文「日」這個詞 Gé [Ga]；其次，有時é是開口音，發音特點類似於法語單詞中的 après [aupray] exprés [expray]；其三，中文母音的 e 有時發音是弱化的，類似法文中的 seë；<sup>47</sup>由於篇幅所限，我們無法詳細說明杜赫德的論述，但僅以e發音為例就說明，入華傳教士對中文發音的研究已經相當深入。

第三，對中文語法的認識。從杜赫德概括傳教士的材料來看，他們大體是以西方語言的語法特點為框架來解釋中文語法特點的。作為一個外國傳教士當面對完全異於其語言傳統的語言時也只能如此。

書中以詞類為基本線索梳理中文的語法，將中文分為名詞、代詞、動詞、介詞、副詞、數詞等來加以逐一介紹。

杜赫德認為在漢語中名詞和動詞之間並無嚴格的界限，二者區別不大。同一個詞處於不同的位置，它就發揮不同的功能，或作為「名詞」，或作為「動詞」。他舉例說如「愛」和「想」這兩個詞，既可作名詞用，也

可作動詞用，當說：「我愛你」，「我想他」時，愛和想充當動詞的功能；但當說，「我的愛」「我的想」時，愛和想又充當名詞。<sup>48</sup>

以後馬建忠在《馬氏文通》中也把中文的詞分「實字詞」和「虛字詞」兩類，<sup>49</sup>按照呂叔湘先生看法「一般歐洲語言的詞通常分成八類或九類。漢語裏的詞沒有他們那麼容易分類，因為他們的詞往往可以從形式上分辨，而漢語的詞在形式上無從分辨。但是要討論文法就非要把詞分類不可。」<sup>50</sup>這說明漢語從形式上很難區分，但從文法上則可區分。傳教士在18世紀也基本概括出了這兩層含義，這是很具有啟發性的。

## 2. 洪堡特的中國語言觀<sup>51</sup>

威廉·馮·洪堡特男爵（Baron von Wilhelm von Humboldt, 1767-1835）是德國近代史上著名的政治家、教育家和語言學家。如果說杜赫德的《中華帝國全志》中的中國語言觀代表了入華耶穌會士對中國語言認識的最高水準，那麼洪堡特的中國語言觀則是歐洲本土學術界在18-19世紀間對中國語言認識的一個典型代表。

由於洪堡特在語言學研究上注重比較語言研究，因而他對非歐洲的多種語言都十分關注，這樣漢語也就進入了他的研究視野。雷慕沙（Abel-Rémusat, 1788-1832）是法國的漢學家，當時他是歐洲本土較早對漢語進行研究的人，他根據馬若瑟的《中國語法志略》編寫了《漢語語法基礎知識》。<sup>52</sup>洪堡特讀到了雷慕沙的書以後，就寫信與其討論，並發表論文《致阿貝爾-雷慕沙的信：論語法形式的通性以及漢語精神的特性》，1826年還寫下了《論漢語的語法結構》一文。「洪堡特是以一個語言哲學家而不單是語言學家的宏闊目光注意到漢語的語法特性，認為研究漢語對於探索人類語言的差異、揭示人類精神的作用有特殊的意義。」<sup>53</sup>對歐洲語言學

45 P. du Halde,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p400, 1736, London.

46 利瑪竇，金尼閣著，何高濟等譯，《利瑪竇中國札記》，頁28-29，中華書局，1990年。

47 P. Du Halde, *The General History of China*, p400-401, 1736, London.

48 同上，p406

49 馬建忠，《馬氏文通》，商務印書館，1998年。

50 呂叔湘，《中國文法要略》，頁16，商務印書館，1982年。

51 本節的寫作，主要參考了姚小平先生的譯著和研究成果，在此表示感謝。

52 戴仁主編，耿升譯，《法國當代中國學》，頁27，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

53 姚小平，《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語言研究》，頁93，外語教學研究出版社，1995年。



界來說，洪堡特的著作發表「標志著對漢語的看法上一個重大的思想轉折。」<sup>54</sup>洪堡特的漢語觀主要表現在以下三點。

第一，漢語語法的特性。

他認為漢語語法具有不同於印歐語系的語法規則，若從印歐語系的語法觀來看，漢語是「缺乏語法標志」的。<sup>55</sup>他在《論漢語》一文中寫道：「漢語不是根據語法範疇來確定詞類，其語法不是建立在詞的分類這一基礎之上，而是用另一種方式表達思想的聯繫。其他語言（按：指印歐語言）的語法由兩個部分組成，即詞源（按：指形態）部分和句法部分，然而漢語語法只有句法部分。在其他語言裏，爲了理解一個句子，首先必須弄清詞的語法屬性，並據之造句。而在漢語裏卻不能這樣做，我們必須直接利用字典，句子的構造完全取決於詞義、詞序和語境的定義（der Sinn der Rede）。」<sup>56</sup>

洪堡特並不否認漢語有其語法規律，從比較語言研究角度來說漢語語法呈現了自身的特點：「漢語利用下列方式表達所有最廣意義上的語法形式：詞序；詞只運用於某個一經確定便永不改變的形式；意義之間的聯繫。」洪堡特認為漢語表現其句法關係時，主要依靠詞序和虛詞兩種手段。

今天看來，作爲一個歐洲學者，他對漢語語法的特殊性的認識是相當清楚的，因爲自1898年《馬氏文通》出版以後，中國大部分語法書籍都是以印歐語法爲藍本的，雖然《馬氏文通》創中國文法之先，功不可沒，但如何總結出中文自身特點的語法卻是一個始終未完全解決的問題。中國當代語言學家在這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就，呂叔湘的《中國文法要略》被認爲是「迄今爲止對漢語句法全面進行語義分析的唯一著作」；<sup>57</sup>而王力的《中國現代語法》則被認爲「在探索漢語句法特點方面

作出了重大貢獻……。」<sup>58</sup>如這樣看待洪堡特對漢語語法特點的認識，我們認爲他的看法是相當深刻的。

第二，漢語的文化特性。在語言與文化的關係上洪堡特反對那種文明和文化決定語言的單一觀點，也反對那種認爲文明和文化處於決定性的地位，而語言處於被動性的地位的觀點。他認爲「從歷史的角度看，絕不能證明文明和文化對語言有如此強大的控制力。」<sup>59</sup>洪堡特並不否認文明文化對語言的重大影響，同時他強調語言對文明和文化也產生影響。

從精神、文明的發展來說，「在更深刻的意義上說，語言的作用是內在的（immanent）和構建性的（constitutiv）」，<sup>60</sup>這樣語言與文明就形成了一個互動的過程，而世界上之所以有多種不同的文明，是與有不同的語言緊密相關的。因爲「一個民族的精神特性和語言形式形成這兩個方面的關係極爲密切，不論我們從哪個方面入手，都可以從中推導出另一個方面……語言彷彿是民族精神的外在表現；民族的語言即民族的精神，民族的精神即民族的語言，二者的同一程度超過了人們的任何想像。」<sup>61</sup>

依據這個觀點，他認爲漢語自身的特點對漢民族的精神形成、文明結構產生了獨有的影響。他從印歐語系的特點出發，認爲漢語既無明確的語法標記，也無屈折變化的形式，在形式上是以非語音的方式來表達的。洪堡特這些觀點似乎是以歐洲語言觀爲中心得出來的，其實並非完全如此，洪堡特思想的辨證之處在於他承認漢語的這些「異」，並認爲這些「異」恰恰對於推動漢文化和中國人的精神產生了特殊的影響。

例如，由於漢語沒有明確的語法標記，而是通過詞序來表達語法，這看起來似乎是不足，但他認爲「漢語使用的這些方式或手段都需要內在的精神努力。」<sup>62</sup>表

54 (法)艾樂桐著，張冠堯，〈歐洲忘記了漢語卻發現了漢字〉，載《法國漢學》第一輯，頁183，清華大學出版社，1996年。

55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語言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的影響〉，頁314，商務印書館，1999年。

56 轉引自姚小平，〈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語言研究〉，頁94-95。

57 朱德熙，〈漢語語法叢書序〉，是黎錦熙，〈新著國語言法〉之序的第3頁，商務印書館，1998年。

58 何九盈，〈中國現代語法史〉，頁133，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

59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語言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影響〉，頁33。

60 同注上，頁35。

61 同注上，頁52。

62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語言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的影響〉，頁314。



面上看「似乎應該把漢語視為最遠離語言發展的自然要求的語言，最不完善的語言。……事實上，漢語也有很大的優點，它對精神力量也產生強大的影響，儘管這種影響有一定片面性。」<sup>63</sup>他再三強調「恰恰是因為漢語從表面上看不具備任何語法，漢民族的精神才得以發展起一種能明辨言語中的內在形式聯繫的敏銳意識」。<sup>64</sup>事物都有兩面性，相反相成，洪堡特的觀點充滿了辨證思維的特點。又如，漢語是以非語言的方式來表示形式關係的，但他認為這恰恰是漢語的優點。「漢語的獨到的優點是現在它具有偏離其他語言的系統，雖然正是這種系統使得漢語失了許多別的優點。」<sup>65</sup>

洪堡特的這些論點對我後來反思漢語自身的特點十分具有啟發性。一百多年來，自西方語言文法引入以後，如何看待中國語言自身的特點，如何將中國語言特點的研究置於中國文化研究的總體之中，始終爭論不休。究竟漢語對中國文明的影響在哪裡？或者反過來說中國文化的一些根本特徵在哪些方面表現在漢語言的形式之中？漢語言的獨特語言形式與中華文明的互動是一種什麼樣的歷史過程？這些問題至今仍需思考，我們尚不能給以一個系統的回答。就此而言，洪堡特的觀點極具有啟發意義。<sup>66</sup>

第三，漢語的非語音表達方式。洪堡特對漢語發音也做了初步的研究並與西方的拼音文字進行了對比性研究。從普通語言學的角度看，拼音文字肯定比象形文字更加符合語言本身的發展，因為文字應只是符號的符號，即「文字應當表示詞（語音），而不應越過詞直接表示事物或概念。從這一認識出發，他把拼音文字稱為完善的文字，把象形文字和表意文字稱為不完善的文字。」<sup>67</sup>

洪堡特的高明之處在於他並未僅僅停留在這種比較

之上，而是繼續思考為什麼中國語言沒有走上拼音文字之路，而選擇了自己的獨特之路。他說：「他們本可以像其他所有民族一樣，通過區分節音而創制出一種字母文字。他們之所以沒有走上發明字母文字的道路，當然有一定的原因。由於漢語口語從來不把聲調與聲調融合起來；這些聲調也就並不怎麼需要單獨的記號。……人們從象形文字出發，而不是向字母文字發展，於是就構成了一種富有藝術性的，任意地建立起來的字元（Zeichen）系統；在這個系統中，具體字元之間也存在著相互聯繫，只不過這種聯繫始終是概念的而不是語音的。漢民族和漢語的知性傾向超過了對語音交替的愛好，因此，漢字種字元在更大程度上成了概念的標誌，而不是語音的標誌。當然，每一個這樣的字元永遠只跟一個確定的詞相對應，因為概念只有在詞裏才得到完整的體現。」<sup>68</sup>

洪堡特這裏所指出的研究方向對我們今天的中國語音學研究仍很具有啟發性，因為自明末入華耶穌會傳入羅馬拼音系統以來，將漢字發音系統的拼音化一直是一個重要的發展趨勢，有人甚至主張漢字全部拼音化。但漢字不可能完全拼音化，它仍有其強大的生命力，洪堡特給我們的啟示在於：「文字應語言的內在需要而生，一經生成，又與語言結構、思維活動密切關聯。由此看來，漢字就是漢語的內在組成部分，其功用不可能為任何處在（外來）的文字形式所取代。」<sup>69</sup>

洪堡對中國語言的這些論述不僅對研究中國語言學有著重大的意義，同時對中國對外漢語教學界來說也有極大的啟示意義，我們是不是應反思一下長期以來我們所依據的教學理論是否脫離了中國語言文字本身的特點，我們是不是應該從中國語言文字本身的規律和特點出發建立一套具有中國特點的第二語言教學理論？

63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語言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的影響》，頁314。

64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語言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的影響》，頁316；申小龍，《文化語言學論綱》，廣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

65 邢福義，《文化語言學》，湖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申小龍，《文化語言學論綱：申小龍語言文化精神》，廣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何九盈，《中國現代語言學史》，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

66 姚小平，《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語言研究》，頁102。

67 同上。

68 洪堡特著，姚小平譯，《論人類結構的差異及其對人類精神發展的影響》，頁315。

69 姚小平，《洪堡特：人文研究和語言研究》，頁103。